

对进口牛肉启动调查有多重考量

我国有必要也有能力
响应全球绿色转型趋势，
提供更多低碳环保的产品
和技术。这是推进对外贸
易高质量发展、培育新质
生产力的应有之义。

日前，商务部发布了对进口牛肉进行保障措施立案调查的公告。该公告对国内牛肉产业将起到稳定预期的作用，有利于保护国内农民生计和产业安全。

保障措施是世界贸易组织允许的三种贸易救济措施之一。按照WTO规则，在进口产品数量增加，并对一国内生产同类产品或者直接竞争产品的国内产业造成严重损害或严重损害威胁的情形下，该国调查机关可以应国内产业中请发起保障措施调查，以维护国内产业的合法权益。在国际上，发起保障措施调查是常见的。与反倾销、反补贴措施的区别在于，保障措施针对的是来自全部国家的进口，而不是特定国家。我国一向对发起保障措施调查十分慎重，自加入世贸组织到本次调查启动前，仅对外国产品发起过2起，分别是进口钢铁和进口食糖。

近年来，牛肉进口量持续增加。2013年不到30万吨，2023年达274万吨，增加了8倍多，相当于国内产量的36.4%，牛肉成为当年进口规模最大的肉类产品。事实上，2023年6月以来，进口牛肉已连续18个月单月进口量超20万吨，2024年上半年进口量达2019年同期的2倍以上。在此情况下，国内牛肉和活牛价格快速下跌，目前牛肉价格已跌到近5年最低水平，活牛价格跌到近10年最低

保障措施的目的是缓解相关国内产业的暂时困难，帮助产业在实施期内适时调整。对进口牛肉进行保障措施立案调查很有必要，要用好WTO规则赋予我国的权利。

水平，大部分养殖场户处于亏损状态。以2024年11月为例，出栏一头肉牛平均亏损1600元以上。

牛肉过度进口已对我国肉牛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不仅表现为经营主体亏损，更表现为对基础母牛的危害。基础母牛是肉牛产业的根本。肉牛的生产周期长、繁殖效率低，从母牛养殖到母牛繁育再到育肥肉屠宰长达3.5年，且牛属于单胎动物。一旦基础母牛产能大幅下滑，没有四五年时间难以恢复。然而，在不少主产区，犊牛价格已经抵不上母牛的饲喂成本，有的地方母牛按斤低价甩卖，不少有繁殖力的母牛被送进屠宰厂。如果不尽快采取措施，好不容易发展起来的优质基础母牛群体将面临萎缩。若情况持续，两三年后，产量下滑，价格高企，也会影响消费者利益。

国际经验表明，只有本国保有一定的产量和自给率，才可能对进口价格有话语权。

试想，如果国内肉牛产业垮掉，绝大部分牛肉靠进口，那么现在廉价的外国牛肉到那时就不一定廉价了；我国牛肉进口来源国集中在巴西、阿根廷、乌拉圭等，一旦其发生动物疫情，导致贸易中断，也会影响牛肉供给。如今，牛肉消费已成为全民性消费，养牛业带动的产业和就业范围广，包括上游的育种、饲料，下游的屠宰、加工等在内都是庞大的产业，这么大的产业没有理由放弃。以上说明，对进口牛肉进行保障措施立案调查很有必要，要用好WTO规则赋予我国的权利。

保障措施的目的是缓解相关国内产业的暂时困难，帮助产业在实施期内适时调整。近年来我国牛肉人均消费不断增加，但还没达到世界平均水平，也不及日本和韩国，提升消费依然很有潜力。国产牛肉和进口牛肉在品质上各有千秋，国产牛肉适合中式烹饪，进口牛肉则是烹饪西餐的首选。国

产牛肉的一大优点是新鲜，然而漂洋过海而来的进口牛肉大多是冷冻肉。前些年进口的牛肉大多是高端牛肉，主要是品种调剂；这些年进口的大多是大路货，主要是价格便宜。

当然，肉牛产业也要提高内功，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给消费者提供物美价廉的牛肉。要用好饲料资源，积极开发牛部位肉，利用国人偏好新鲜的特点，建立供应链一体化经营模式。在加工、交易、品牌等环节补齐短板，实现销售模式创新，从卖牛肉转向卖牛肉食品，减少大范围多频次运转。只要持续优品种、强技术，降本增效、提质增效，淘汰落后产能、壮大优质产能，不断促进生产、加工、销售、贸易等环节协同，肉牛产业发展将会越来越好。



魏浩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积极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当前，绿色贸易发展速度越来越快，在我国对外贸易发展中的地位日益提高。

所谓绿色贸易，既包括贸易对象的绿色化，即绿色产品贸易和服务贸易，也包括贸易流程的绿色化，即研发、采购、制造、物流、营销等供应链各个环节的绿色化。绿色贸易在贸易活动中合理利用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防止由于贸易活动威胁生态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目前，越来越多国家将绿色贸易作为推动经济绿色转型、提升低碳领域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在此背景下，我国有必要也有能力积极响应全球绿色转型趋势，按照国际绿色标准，提供更多具有低碳环保属性的产品和技术。这不仅是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战略要求，也是推进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应有之义。

数据显示，我国绿色贸易进出口总额从2013年的8144.3亿美元增长至2022年的10792.8亿美元，全球占比也稳步提升，由2013年的9.9%提高至2022年的12.2%。党中央、国务院一直高度重视发展绿色贸易，对发展绿色贸易作出一系列部署。比如，《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发展绿色贸易；《“十四五”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规划》明确把“绿色贸易在绿色转型中走在前列”作为发展目标之一，并将“构建绿色贸易体系”作为10项重点任务之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积极应对贸易绿色化趋势。未来，要顺应绿色低碳发展趋势，从顶层设计、能力建设、国际合作等方面，持续提升外贸竞争力。

夯实绿色贸易顶层设计。树立全局思维，完善绿色贸易发展促进政策，制定绿色贸易体系建设框架路线图，明确贸易领域要实现的“双碳”目标、任务清单和主要举措，为经营主体提供清晰指引。加强绿色贸易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加快绿色贸易领域标准研究，尽快在绿色产品认证、碳足迹核算、绿色产品和服务分类、相关统计体系等领域制定相关标准，明确绿色边界，加强监测考评，形成有利于绿色贸易发展的制度环境。制定出台拓展绿色贸易的更多优惠政策，对外贸企业开展碳足迹核查给予政策支持，鼓励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等金融产品，加快建立绿色贸易支撑保障体系，减轻外贸企业在绿色转型过程中的成本压力。

加强绿色贸易能力建设。推动数字化和绿色化深度融合，以“绿色+数智”工厂为抓手，推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以及新兴产业低碳高起点发展，前瞻布局绿色低碳领域未来产业，以绿色经济筑牢绿色贸易发展基础，持续塑造中国绿色品牌形象，培育绿色竞争新优势。探索建立进出口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追踪体系，大力发展高质量、高技术、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鼓励链主企业将绿色低碳纳入采购标准，带动供应链各环节企业优先采用环境友好型材料、技术。建设绿色经贸合作示范区、绿色贸易发展示范区、绿色贸易试点等开放平台，加快布局绿色低碳产业新赛道。通过提供培训、政策解读、搭建公共服务平台等方式，引导传统外贸企业加快树立绿色低碳发展意识。

深化绿色贸易国际合作。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在WTO框架下，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循环经济、污染治理等新兴领域国际规则制定，推进环境保护、碳定价等新议题谈判，确保各国的绿色贸易措施、绿色产业发展措施与多边贸易规则保持一致，推动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环境和气候治理体系。加强绿色产业链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产业链绿色重构，以绿色贸易带动贸易伙伴国相关产业的绿色低碳转型，并在该过程中推动碳标签、绿色电力等绿色产品认证标准的国际合作和互认。加快推进绿色“一带一路”建设，围绕绿色基础设施、绿色能源装备、绿色金融、绿色服务以及相关的技术、标准等领域，加强多双边务实合作，不断扩大绿色国际合作“朋友圈”。

(作者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

促进农产品贸易与生产相协调

张玲玲 宋孟韩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完善农产品贸易与生产协调机制，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这一提法，对于加强重要农产品调控、进一步确保我国农业安全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的生产和贸易，以“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为目标，稳步提升粮食产能，努力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在充分发挥农产品国际贸易作用的基础上，我国还深度参与国际农产品市场，成为全球第二大农产品贸易国、第一大农产品进口国、第五大农产品出口国。在生产与贸易的双重作用下，农产品需求得到较好满足。

也应看到，我国农产品贸易与生产的协调性还有待增强，以更好稳定市场。2024年以来，玉米、大豆、牛肉、牛奶等农产品出现进口增长过快的现象，对国内农产品价格造成的影响日益明显。农产品价格偏弱运行，不利于保护农民利益和农业产业安全。对此，须统筹利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农产品贸易与生产协调发展，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价格运行在合理区间。

提高农业生产效率，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促进农业生产要素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效率。加快传统种植养殖业提质升级，大面积推广应用科技成果，促进现代设施农业提质增效。

在粮食安全方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中国饭碗”科技含金量，大面积提升单产，确保粮食稳产丰产。加大产业帮扶力度，稳步拓展农业生产空间，抓好大豆和油料生产，推进肉牛、奶牛产业纾困，构建多元化的食物供给体系，稳步提升国内重要农产品产能和自给水平。

科学调控进口节奏，掌握农产品进口主动权。做好相关产品的国际市场监测预警和分析工作，研判农业生产和贸易形势变化，及时提出进口相关对策建议。尤其是要积极探索，把握时机，科学调控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口规模与比例，守住农民“种粮卖得出”底线，确保农产品生产平稳运行。做到控风险、可替代、有备手，防范化解部分农产品“买得贵”“买不到”等风险，构建多元化进口格局，避免过度依赖单一进口来源，从而提升农产品进口稳定性。

培育国际竞争优势，做好农产品出口。在立足国内大循环基础上，对标国际市场，优化农产品出口结构，孕育优质贸易主体，加快发展农业新产业新业态。继续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降低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的生产成本，培育出口产品价格优势。提高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水平，将农业标准贯穿农产品研发、生产、加工、包装和储运等各环节，提升出口产品质量优势。充分发挥优势特色农产品国际竞争力，延伸产业链条，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助推农产品出口稳增长。



曹一作(新华社发)

别让“黄牛”抢走消费券

近期，多地持续发放消费券，“真金白银”点燃消费热情。然而，一些紧俏的消费券被“黄牛”“截和”，在网络平台上倒卖；还有一些“黄牛”勾结商家，利用消费券虚假消费，骗取补贴。这些“黄牛”中，有的是人工抢券，有的则使用外挂软件，通过提前定时、自动抢单，还能绕过验证码和平台的防御系统，直接提交数据到后台。发放消费券的目的是惠及民众、提振消费。消费券被用于投机牟利，不仅破坏市场秩序，导致政策效果打折扣，更给政府和消费者造成经济损失。对此，应加强对消费券发放、使用的全流程监管，进一步完善消费券领取和使用规则，加强对领券用户的身份审核。不断改进技术监测和风险控制手段，防堵漏洞，不给“黄牛”可乘之机，让消费券真正惠及民生。

(时锋)

擦亮

投资中国

年 巍

金字招牌

在当前全球经济复苏放缓、贸易保护主义加剧的背景下，如何进一步稳外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布置2025年重点任务时要求，稳步推进服务业开放，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持续打造“投资中国”品牌。

2024年以来，从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到推动做好生物技术领域扩大开放试点企业登记注册有关工作，再到印发独资医院领域扩大开放试点工作方案……我国持续放宽外资准入，释放欢迎外资的积极信号。2024年12月17日，国家移民管理局发布公告，将过境免签外国人在境内停留时间延长为240小时，新增21个口岸为过境免签人员入境口岸，再次彰显我国进一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决心。

针对性强的政策落地显效，令更多外资企业加码投资中国。数据显示，2024年1月份至11月份，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7497亿元；我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52379家，同比增长8.9%，为历史同期最高水平；德国、新加坡、瑞士实际对华投资同比分别增长10.9%、4.8%、4%。不久前，中国德国商会发布的2024/2025年度商业信心调查报告也显示，92%的受访企业表示计划继续在华开展运营，超过一半企业计划在未来两年内增加投资。

资金、技术、人才在全球自由流动，是市场规律支配的商业行为。投资者在商言商，中国市场的吸引力摆在那里。这个吸引力，源于超大规模人口优势叠加消费活力形成的大市场。在绿色转型、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发展新动能的涌现，还来自于区域协调发展、“朋友圈”广泛拓展开辟的合作新空间。

如何持续打造“投资中国”品牌？要坚持“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办精办好重点投资促进活动，广泛对外宣传在华投资机遇。2024年，商务部已开展“投资中国”重点活动27场，召开15场外资企业圆桌会议，组织100多场中外企业交流和外国商协会互访，累计沟通交流200余次，协调解决外资企业困难问题300余个。

还要在扩准入和优环境上下功夫，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保障外资企业依法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招投标、标准制定，加大对知识产权和外商投资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以服务业为例，无论是结合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平台建设，扎实开展相关领域开放试点工作，还是在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中继续增加服务业条目，引导更多外资投向服务业领域，这些措施旨在让外资企业不仅可以进得来，而且能发展好。

(中国经济网供稿)

创新驱动智能出行安全高效

秦小琪 史诗宇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开展“人工智能+”行动，培育未来产业作为2025年经济工作的一项重点任务。人工智能作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量，已加速融入各行各业，发挥出重要作用。在交通运输产业，其产生的影响体现在众多方面。

在基础设施方面，人工智能已在勘察设计、施工建造、检测养护等领域得到积极应用。例如，有企业研发的高精度公路勘察设计成套技术，可大幅减少勘察设计外出作业工作量，在多个省市的公路建设中推广应用，在降低工程造价的同时有效提升了作业效率。

在载运工具与装备方面，自动驾驶汽车、智能船舶、智能高铁等装备不断涌现。目前，我国已建成18座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北京、上海、苏州等10多个城市实现自动驾驶出租车准商业化运行。

在行业治理方面，人工智能为城市管理、交通执法、安全预警等提供了全新解决方案。例如，北京市交通运行指挥调度平台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城市日常、极端天气、节假日和重点时期的综合交通协同调度，甚至在冬奥会期间实现交

通“万人运输、千车组织、秒级调度”，提升了交通运输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又如，浙江省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自动识别非法营运行为，实现对重点车辆运输全过程监管。

政策支撑，加快交通运输产业发展统筹规划。分领域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服务调研，准确了解交通与技术、经济、社会、环境等方面的主要诉求与矛盾，适时调整产业政策规划。完善技术评测机制，定期开展对人工智能技术模型综合服务能力评测工作，确保技术在应用中的运行效率和可信度。制定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规范与数据资源使用准则，采用先进的信息资源加密、云数据平台安全隔离等技术措施，强化对数字信息发布、存储、收集以及使用等方面的监管，增强对数据隐私的保护。

创新驱动，强化交通运输科技创新和先进技术应用。推广应用数字建模、倾斜摄影、智能选线、智能监管等技术，建设技术设施智能检测和预

警系统，提升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围绕远洋无人货船航运系统、太空运输等未来交通运输场景，构建以重大科技研发为核心、以先进适用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为重点、以创新能力建设为保障的原创性交通运输科技创新体系。鼓励各类主体打造“政产学研用”相协同的智能平台，共同筹划智慧交通实验室和研究基地建设，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核心驱动技术的研发应用，深化人工智能与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载运工具和装备、行业管理等方面的技术融合与创新应用。

开放共赢，推动交通运输产业融入国际发展体系。主动融入国际创新体系，依托政府间双边对话机制、国家间院校、企业、研发机构交流，拓展在数字交通、智慧运输等方面的深度合作。支持相关企业建立海外研发平台，打造国际可持续交通创新和知识中心。完善跨境智慧交通运输服务系统，发展多元国际运输渠道，推进与周边国家智能化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跨境交通运输枢纽和对外开放节点，打造全球化智能物流链、智能运输链和智能供应链，深度融入全球价值链体系。